

证券代码：873867

证券简称：长江能科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吴娴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独立行使职权，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

作，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合法权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财务部汇报了《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 2024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以及市场开拓情况，财务部向监事会汇报《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查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监事会认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对拟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包括采购商品、提供劳务及租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如下：“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提请批准报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将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的规范性、完整性以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深入的自查，形成了《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核并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前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审核、鉴证，并出具了《关于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4 日